

关于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18 常新 01	150286.SH
18 常新 02	150287.SH
18 常新 03	150538.SH
19 常高 01	155283.SH
19 常高 03	155533.SH
19 常高 05	163059.SH
19 常高 06	163060.SH
20 常高 01	162979.SH
20 常高 02	166381.SH
20 常高 03	167201.SH
20 常高 G1	175550.SH
21 常高 G1	175603.SH
21 常高 01	178123.SH

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LTD.

2021 年 3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18 常新 01（150286.SH）

- 1、发行人：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3、债券简称：18 常新 01；
- 4、发行总额：人民币 6 亿元；
- 5、债券期限：5 年，附第 2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 6、发行利率：6.40%；
- 7、担保方式：无担保；
- 8、评级情况：AA+；
- 9、发行日期：2018 年 4 月 12 日；
- 10、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正常按期偿付利息及本金。

（二）18 常新 02（150287.SH）

- 1、发行人：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3、债券简称：18 常新 02；
- 4、发行总额：人民币 4 亿元；
- 5、债券期限：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 6、发行利率：6.55%；
- 7、担保方式：无担保；

8、评级情况：AA+；

9、发行日期：2018 年 4 月 12 日；

10、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正常按期偿付利息及本金。

（三）18 常新 03（150538.SH）

1、发行人：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3、债券简称：18 常新 03；

4、发行总额：人民币 10 亿元；

5、债券期限：5 年，附第 2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发行利率：6.87%；

7、担保方式：无担保；

8、评级情况：AA+；

9、发行日期：2018 年 7 月 23 日；

10、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正常按期偿付利息及本金。

（四）19 常高 01（155283.SH）

1、发行人：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3、债券简称：19 常新 01；

4、发行总额：人民币 5 亿元；

5、债券期限：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发行利率：4.65%；

7、担保方式：无担保；

8、评级情况：AA+；

9、发行日期：2019 年 3 月 22 日；

10、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正常按期偿付利息及本金。

（五）19 常高 03（155533.SH）

1、发行人：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3、债券简称：19 常新 03；

4、发行总额：人民币 10 亿元；

5、债券期限：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发行利率：4.59%；

7、担保方式：无担保；

8、评级情况：AA+；

9、发行日期：2019 年 7 月 12 日；

10、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正常按期偿付利息及本金。

（六）19 常高 05（163059.SH）

1、发行人：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3、债券简称：19 常新 05；

4、发行总额：人民币 4 亿元；

5、债券期限：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 6、发行利率：4.08%；
- 7、担保方式：无担保；
- 8、评级情况：AA+；
- 9、发行日期：2019 年 12 月 06 日；
- 10、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正常按期偿付利息及本金。

（七）19 常高 06（163060.SH）

- 1、发行人：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 3、债券简称：19 常新 06；
- 4、发行总额：人民币 6 亿元；
- 5、债券期限：5 年；
- 6、发行利率：4.98%；
- 7、担保方式：无担保；
- 8、评级情况：AA+；
- 9、发行日期：2019 年 12 月 06 日；
- 10、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正常按期偿付利息及本金。

（八）20 常高 01（162979.SH）

- 1、发行人：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3、债券简称：20 常高 01；
- 4、发行总额：人民币 10 亿元；
- 5、债券期限：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

选择权；

- 6、发行利率：4.13%；
- 7、担保方式：无担保；
- 8、评级情况：AA+；
- 9、发行日期：2020 年 1 月 17 日；
- 10、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暂不涉及偿付利息及本金。

（九）20 常高 02（166381.SH）

- 1、发行人：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 3、债券简称：20 常高 02；
- 4、发行总额：人民币 10 亿元；
- 5、债券期限：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 6、发行利率：3.98%；
- 7、担保方式：无担保；
- 8、评级情况：AA+；
- 9、发行日期：2020 年 3 月 20 日；
- 10、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暂不涉及偿付利息及本金。

（十）20 常高 G1（175550.SH）

- 1、发行人：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3、债券简称：20 常高 G1；

- 4、发行总额：人民币 8 亿元；
- 5、债券期限：3 年；
- 6、发行利率：4.19%；
- 7、担保方式：无担保；
- 8、评级情况：AAA；
- 9、发行日期：2020 年 12 月 11 日；
- 10、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暂不涉及偿付利息及本金。

（十一）21 常高 G1（175603.SH）

- 1、发行人：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3、债券简称：21 常高 G1；
- 4、发行总额：人民币 10 亿元；
- 5、债券期限：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 6、发行利率：3.98%；
- 7、担保方式：无担保；
- 8、评级情况：AAA；
- 9、发行日期：2021 年 1 月 5 日；
- 10、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暂不涉及偿付利息及本金。

（十二）21 常高 01（178123.SH）

- 1、发行人：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3、债券简称：21 常高 01；
- 4、发行总额：人民币 4 亿元；
- 5、债券期限：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 6、发行利率：4.19%；
- 7、担保方式：无担保；
- 8、评级情况：AAA；
- 9、发行日期：2021 年 3 月 18 日；
- 10、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暂不涉及偿付利息及本金。

二、股权变动的基本情况

根据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江苏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等部门联合发布的《关于划转市县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的通知》，按照江苏省人民政府印发的《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实施方案的通知》（苏政发〔2020〕27 号）规定（以下简称实施方案），常州市新北区人民政府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为划转基准日，将持有的发行人 10% 的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至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财政厅委托江苏金财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承接主体对划转的国有股权进行专户管理。

表：发行人股权结构

股东	持股比例	
	划转前	划转后
常州市新北区人民政府	100%	90%
江苏省财政厅	0%	10%

三、股权划转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根据实施方案要求，发行人国有股权划转后，不改变现行国有资产管理体制，金财投资受托享有所划入国有股权的收益权、处置权和知情权，但不干预发行人

日常生产经营管理。上述股权划转已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划转的国有股权，原则上应履行 3 年以上的禁售期义务，并应承继原持股主体的其他限售义务，故该股权划转事项对发行人偿债能力无实质不利影响。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本期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之盖章页）

